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動力**  
China Dynamics

**China Dynamic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一般授權  
授出獎勵股份  
及  
建議發行新股份**

謹此提述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授出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65,000,000股股份作為獎勵（「原有獎勵」）。其中，合資格參與者（「經甄選參與者」）已接納合共97,000,000股股份。

由於原有獎勵之行政程序未如理想，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授出日期」），董事會議決註銷及以向經甄選參與者授出合共97,000,000股股份（「獎勵股份」）之新獎勵取代原有獎勵。首50%之獎勵股份（即48,500,000股股份）已於授出日期歸屬，而餘下50%之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歸屬。概無經甄選參與者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獎勵股份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最多1,370,978,640股股份（佔於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之一般授權（「一般授權」），按每股股份面值0.01港元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以履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經甄選參與者之獎勵，作為經甄選參與者對本集團貢獻之激勵。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14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合共268,000,000股新股份，並有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最多1,102,978,640股股份。因此，發行97,000,000股獎勵股份毋須取得股東批准。於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完成後，一般授權之餘下部分將為1,005,978,640股股份。

將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之獎勵股份佔(i)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7%；及(ii)經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擴大之股份總數約1.1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為使受託人向本公司認購獎勵股份，董事會須向受託人支付或促使向受託人支付合共970,000港元，相當於獎勵股份之面值乘以將以本公司內部現金資源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數目。於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後，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為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獎勵股份，獎勵股份須於達成相關歸屬條件後根據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釐定之相關歸屬時間表無償轉讓予經甄選參與者。因此，發行獎勵股份將不會籌集任何資金。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受託人（或其代名人）及其母公司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獎勵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彼此之間及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根據計劃規則，(i) 直至相關獎勵歸屬前，經甄選參與者無權就獎勵股份投票、收取股息或擁有股東之任何其他權利；及(ii) 受託人將不會就根據信託持有之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由此產生之任何紅利股份及代息股份）行使投票權。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之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除聯交所將授出之有關批准外，配發及發行獎勵股份毋須受限於本公司股東之任何條件或批准。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合共1,435,413,600股股份已發行如下：(1)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根據轉換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發行513,413,600股普通股；(2)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根據轉換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發行300,000,000股普通股；(3)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根據轉換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發行200,000,000股普通股；(4)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根據轉換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發行154,000,000股普通股；及(5)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之認購協議發行268,000,000股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透過發行股本證券進行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韜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韜先生、陳凱盈小姐及 *Miguel Valldecabres Polop* 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胡光先生及拿督陳于文。